



范國威

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-wai,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

傳真(2480 7193)

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

梁君彥議員, GBS, JP

梁主席：

有關：引用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成立專責委員會

調查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延誤事宜

就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嚴重延誤事宜，本人早前曾致函閣下，要求在本年5月2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討論是否支持以本委員會名義，根據《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》第78(1)條，於立法會會議上動議一項決議案，引用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事件，索取相關文件及傳召有關人士作供。

然而，因應立法會會議需續會以繼續進行《2014年撥款條例草案》的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及三讀，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將改期至本年5月5日進行，為照顧本委員會中的部分成員，希望先聽取政府及港鐵公司方面的解釋，再決定是否支持引用《立法會(權力及特權)條例》成立專責委員會調查事件，故現特來函要求閣下批准將本人上述建議的議程，延後至本年5月9日的內務委員會中討論。

鑒於其他相關會議的日程有變，或會影響本委員會討論的結果，本人盼望閣下能考慮上述要求並作出適當跟進。如有任何查詢，煩請隨時與本人聯絡。順祝

台安！

立法會議員 范國威 謹啟

2014年4月30日

副本送：內務委員會秘書 總議會秘書(2)6 余蕙文女士 (傳真：2869 6794)